

11、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宝鸡市金台区硤石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金台区硤石镇杨家槽村乡村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道路硬化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泽辉建筑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46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5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泽辉建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29日

